**2020年翁源县供销社**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翁源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填 报 人：刘碧珍

联系电话：6928108

填报日期：2021年7月26日

为进一步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，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我单位高度重视，组织力量对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将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

翁源县供销社成立于1950年，是省人事厅批准为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全额财政拨款单位，内设五个机构部门，分别是办公室、人事股、财会股、业务股、经检股。共有干部职工17人，离退休人员21人。

供销社主要职责：1、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供销社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、政策法规研究提出有关政策和建议。

2、研究拟定全县供销系统的发展规划、体制改革方案，指导全县供销系统的改革和发展，并组织所属单位具体实施。

3、帮助和指导全县“两社一会”等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。

4、组织实施“新网工程”五大体系建设。（1）、整合农资经营网络资源，促进全县以配送中心、农资超市、农资店和加盟店为一体的农资连锁经营服务网络发展。（2）、建立从基地到市场终端的农副产品现代购销加工服务网络。（3）、加快发展农村日用消费品现代经营服务网络，建立县有配送中心、乡有综合超市、村有便利店“三位一体”连锁经营服务体系。（4）、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服务网络建设。（5）、通过“网上供销社”农村电子商务平台建设，加快发展网上供销服务网络，建立规范的信息采集、整理、分析和发布制度。

5、指导供销系统的科技推广工作，推进科教兴社。

6、指导和监督供销系统的资产管理，确保社有资产的保值增值。依法维护供销社的合法利益。

7、研究制定供销社人事、财务资产的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，制定和完善本系统安全保卫工作制度。

8、检查、指导本系统的组织建设、队伍建设和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。

9、承办县政府和上级供销社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聚集为农服务为主责主业，全力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和构建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，改造基层社，打造助农服务平台（中心），进一步密切与农民的利益联结；继续加强社有企业监督管理，开展了社有资产摸底调查，摸清家底，完善台账，制定或修改了直属企业人事、财务、资产管理等相关制度，规范企业运营，确实提升社有企业、基层组织的经济实力，提高了供销社为农服务综合水平和能力；2020年全县系统完成销售总额53746.81万元，同比增长76.54％；完成社会贡献总额369.52万元，同比增长13.51％。已完成8个助农服务中心、1个县域助农服务平台建设、改造基层社8个，新建农村综合服务社130个、新建农业服务中心3个、新建庄稼医院8个、新增社员1600人、新领办创办农民专业合作社5个、新增土地托管等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4万亩；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16场以及冷链物流筹备工作。

1.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习近平对供销合作社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，四中，五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以打造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为目标，2021年至2025年，发挥全县供销合作社县基合力，通过多元化的资本合作方式，大力发展连锁经营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，构建起农产品安全供应、农业社会化综合服务、日用消费品安全畅通、再生资源环保利用、冷链物流高效配送、电子商务等六大骨干业务网络，到2025年，形成以龙头企业为引领，以六大骨干业务网络为支撑，布局合理、主业突出、上下贯通、高效运转的全县“一张网”，努力将供销合作社建设成为城乡安全商品供应的主渠道。

2021至2025年，全县供销社实现以下目标

1、经济指标，商品销售总额实现5.53亿元，在2020年4.4亿元的基础上年均增长5%；农产品销售总额实现2.32亿元，农业生产资科供应总额实现1.85亿元，再生资源购进完成1500万元，实现利税54万元，四项指标在2020年完成的基础上年均增长5%。

2、升级改造基层社中心社5个并成立若干村级供销社；

　3、提升惠农服务中心5个，每年提升1个；

4、新建惠农中心3个；

　5、引领专业合作社5个，每年发展1个。

6、建设电商扶贫农副产品交易市场1个。

7、提升供销助农服务社中心8个。

8、搭建农产品交易平台，实行“公司+专业合作社+经纪人+农户”经营模式，积极参加“农超对接、农社对接、农网对接”。

9、稳步发展电子商务平台，推广“网订店取”、“网订店送”等新型配送模式，力争2025年前电子商务全面覆盖乡镇、村，积极推进我县农村现代流通业的发展

（四）单位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

2020年单位整体总预算收支347.29万元，其中基本收支347.29万元，占总收支的100%,项目收支0万元，占总收支的0%。基本支出中工资 福利支出239.82万元，公用经费支出31.30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6.17万元。基本支出同比去年增长0.45%。

1. 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2. 管理情况  
    翁源县供销社根据《会计法》、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单位财务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省、市财政厅及县财政局有关财务规章的规定，制订了《翁源县供销社财务管理制度》，《翁源县供销社内部控制制度》明确了经费审批权限及程序，经费预算管理、财务经费管理、资产购置与处置、财务监督等制度。还单独制订了《翁源县供销社公务用车管理制度》、《翁源县供销社公务接待管理制度》、《翁源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合作发展基金管理办法》、《翁源县供销系统社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等制度，明确了相应原则和要求、开支范围、程序、办法及标准、审批权限等。上述制度规定基本得到执行。绩效管理制度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参照省、市、县有关制度执行。  
   （二）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 
   1.基本支出  
   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，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2020年决算总支出445.01万元，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66.58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35.93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0.50万元，对企业的补助2万元。

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3.24万元，财政下达控制数为5.04万元，仅为控制数的64.29%.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.34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0.90万元。

1. 项目支出

项目总共支出80万元，一是市级财政新型乡村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专项资金35万元 ，用于坝仔助农服务中心农产品分拣车间的搭建和场地的铺设；二是追加的县财政供销社助农服务平台（中心）建设专项资金45万元，用于生产公司助农服务平台及坝仔、翁城、官渡、铁龙助农服务中心办公场所的改建装修及办公设备的购置，完善服务功能。通过改建和完善服务功能，2020年全县系统完成销售总额53746.81万元，同比增长76.54％；带动周边农户1.5万户，助农增收致富。

1. 存在的主要问题
2. 为农服务功能较弱、农村供销合作共识不高、人才缺乏、资金短缺等问题，工作推动存在困难。  
   2、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待完善。  
    四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改进措施：争资争项，争取政策支持，做大做强社有企业；更高质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；加强预算监管，强化预算监督；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把支出审核关；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规范各项支出审核，严防超支，促进财务管理的法制化、科学化、合理化运行；强化财务专业知识学习，提升专业素养。

有关建议：1、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相关学习或进行先进典型案例分析，提高业务水平。

2、引进一批年轻、活力的优质专业人才。

3、请财政根据供销工作发展的要求和实际情况，提高年初部门预算额度，将常规项目支出纳入年度预算，保证正常运转。

翁源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2021年7月26日